

2023年电焊劳动合同 电焊工劳动合同(模板8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电焊劳动合同篇一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现聘用(以下简称乙方)为甲方劳动合同制职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协商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合同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为期 。其中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为试用期。
2. 在试用期内，甲方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可以即行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支付当月出勤工资和政府规定的补贴。

第二条工作岗位

1.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工作。
2. 甲方确因生产经营需要和乙方的能力表现，可变更乙方的工作。乙方有反映本人意见的权利，但未经甲方批准，必须服从。

3.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确定的岗位责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生产或工作任务。

第三条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

1. 甲方需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乙方人身安全及人体在不受危害的环境条件下从事工作。

2. 甲方根据乙方岗位，按照国家和公司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和高温保健食品。

第四条工作时间

1. 甲方实际每周工作5天(40小时)，休息2天。

2. 甲方确因工作(生产)需要乙方加班时，按照公司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或者给予相应时间的调休。

3. 乙方享有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婚假、丧假、计划生育假等有薪假期。

4. 乙方如有正当理由，经过申请批准，可请事假。甲方不负责发放事假期间的薪酬、奖金和补贴(除国家规定补贴外)。

第五条劳动报酬

1. 按公司现行工资制度确认乙方月工资 元。甲方实行新的工资制度时，乙方的工资待遇按新制度予以调整。

2. 甲方发薪日期为每月2日。

3. 甲方将根据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对乙方的工作考评结果，按其所担任的职、级，不定期调整乙方的工资。甲方还将按董事会制定的各有关规定及职工的劳动态度、工作效率，给予奖金和津贴。

第六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 甲方根据《外商投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为乙方向有关部门投保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乙方除养老保险外的社会保险按《 》规定执行。

2. 在职中国职工因工受伤的医疗、生活费用，以及死亡丧葬费和家属抚恤费，参照本市国有企业标准，由甲方承担。

工伤经过医疗终结后，属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但尚能工作的，由单位分配适当工作。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合同期内，工作时间在1年以内，累计享有医疗期3个月，以后工作时间每增加1年，可相应延长医疗期1个月，但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对在企业工作20年以上以及在生产经营中表现卓著有较大贡献的，医疗期可由甲方决定适当延长。医疗期间的生活费用、医疗费用，以及死亡丧葬费和家属抚恤费，参照本市国有企业标准，由甲方承担。

4. 甲方依照政府规定向乙方支付独生子女费、幼托费、交通补贴、回族津贴等福利费用，并积极办好必要的集体福利。

第七条 劳动纪律

1.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2.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遵守甲方规定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等制度。

3. 乙方触犯国家的法律，被判刑、劳动教养的，以及被除名、开除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第八条 解除和不得解除合同的规定

1.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辞退乙方：

(1) 在试用期内，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因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按甲方“员工守则”及奖惩办法规定可以辞退的；

(4) 甲方因生产经营变化，企业调整而多余的职工；

(5) 企业宣告解散或合营期满的。

2.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辞退乙方：

(1)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

(3) 实行计划生育的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及哺乳期间的。

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的；

(3) 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或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 乙方有正当理由，不能或不愿继续工作，需要辞职并经甲方同意的。

4. 甲方依照政府规定向乙方支付独生子女费、幼托费、交通补贴、回族津贴等福利费用，并积极办好必要的集体福利。

5. 乙方如在本合同期内受过甲方出资培训(含间内、外实习进修)需延长合同期限，由甲乙双方另签协议。如乙方因个人情

况辞职或自行离职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培训费。在培训期内或培训结束上岗工作不满1年的，辞职或自行离职按培训费的100%赔偿。以后工作每满1年减免赔偿培训费的20%，合同期满不赔偿。如乙方出境培训，培训费项目包括：

6. 本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劳动关系即行解除，乙方去向按《 》规定办理。如需续订，应在期满前1个月双方协商同意。

第九条违反合同的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且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都要承担经济责任。具体赔偿金额由非违约方和企业工会，根据违约者的责任大小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情况确定。乙方违约，按甲方奖惩办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劳动争议

1. 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和因辞退、除名、开除乙方而发生劳动争议时，适用劳动争议程序。

2. 劳动争议的程序为：

(1)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2) 协商不能解决的，可通过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3) 协商、调解不能解决的，由争议的一方或双方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任何一方不服仲裁裁决的，可在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天内，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提出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如本合同所列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时，应以国家政府的法律、法规为准。

第十二条本合同标准文本报上级有关部门： 劳动局、 人事

局和 总工会备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两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有限责任公司乙方：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次签订合同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 有限责任公司乙方：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性别： ___ _ 生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户籍所在地： _____ 现在住址_____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劳动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一、合同期限

的劳动合同期限，同时也是甲方对乙方实行的用工合同期限。

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生产、工作任务

第三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

工作。乙方按照甲方规章制度及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数量标准。

第四条 根据甲方不断地生产及市场业务拓展等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随时调换乙

方的工种和岗位和薪资。

三、劳动纪律

第五条 甲方应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制定本公司各项具体规章制度。

第六条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财产，遵守职业道德;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

第七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经济处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 甲方应根据国家的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

等。具体内容如下：

- (一) 提供必要的劳动场所和设备。
- (二) 发放规定的劳动保护用品。
- (三) 对女职工和特殊职工按规定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国庆、元旦、春节)期间，甲方应按规定安排乙方休假或调休。

六、劳动报酬

第十条 乙方应认真学习业务知识，积极工作，努力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工作任务。

第十一条 甲方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包括下列内容：

- (一) 基本工资 元/月。
- (二) 职务工资 元/月。
- (三) 午餐补贴 元/月。
- (四) 交通费补贴 元/月。
- (五) 全勤奖 元/月。
- (六) 社保 元/月。
- (七) 提成或奖金(按甲方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甲方不得无故克扣、拖欠乙方工资，否则甲方除支付乙方应得的工资外，并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10%的经济补偿

金。

七、职业培训

第十二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培训，培训费用由甲方单方或协商共同承担。

第十三条 乙方从事普通和技术工种的，上岗前均须经过教育和培训，从事特种行业作业

的，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生产特种行业资格后持证上岗。

第十四条 在本合同期限内，若甲方出资培训，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经甲方同意，乙方应当按照未满合同的服务年限，在离开前一次性向甲方付清补偿培训费。

八、处罚与奖励

第十五条 乙方在劳动工作过程中，提出对甲方发展有利的合理化建议，甲方可视情给予乙

方口头表扬或经济奖励。

第十六条 乙方若在工作中一贯表现积极、屡创佳绩，甲方应给予乙方一定奖励。

第十七条 甲方可以随时口头或书面提出对乙方工作失误的处罚决定。

第十八条 乙方在工作中若出现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泄露公司信息机密和技术机密资料给甲方造成了利益损害，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或解除劳动合同的各种处罚，并由乙方承担对甲方利益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社会保险和福利

第十九条 甲、乙方协商社保由员工自己办理，甲方每月将社保金直接发放给乙方；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十、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第二十一条 双方订立的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将自动解除、终止。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严重违反了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
- (二)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了重大损害。
- (三) 泄露甲方信息机密和技术机密资料，造成了甲方重大损失。
- (四) 因自身原因被劳动教育以及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五) 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
- (六) 患病或因非工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

第二十三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甲方不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 (二) 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工作。
- (三)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劳动届满，或依法终止时，本合

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四条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其它相关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二十五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或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甲方应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后，方可解除本合同。

十一、违约责任及赔偿

第二十六条 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须承担劳动合同终止的过错责任。

第二十七条 乙方如违反国家法律规定或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辞退或开除乙方，甲方不承担任何补偿。乙方因上列行为给甲方或他人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八条 如合同期未满乙方提出离职的，按甲方离职规定，须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将工作交接至甲方满意后方可离开，否则应支付给甲方一个月基本工资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方面的损失。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二、保守商业秘密及职业道德

第二十九条 下列各项甲方的咨询或文书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不得私自保留、影印或提供他人，并执行甲方的安全保密制度，否则按相关规定支付甲方赔偿费用，构成犯罪的追究其刑事责任。商业秘密：甲方行销、策略、计划、财务报表、人事档案、薪资及聘雇记录、会计资料、库存管理、客户名单、电脑程序及资料库、员工培训资料及公司规章、手册等，以上商业秘密不论以书面、图标或电脑磁盘等形式均

属之。

第三十条 对于负责或经理、主管(主办)以上业务的岗位人员，在劳动合同终止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一个月内，甲方有权调整其工作岗位。

十三、知识产权归属

第三十一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期间，因工作任务需要和利用工作条件所创造的知识产权由甲方享有，但甲方应给予乙方奖励。

十四、其他

第三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人：

2007年__月__日 2007年__月__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1、电焊工必须持证上岗，虚心接受总公司、项目、班组（或劳务队）安全管理和教育，按安全交底和按安全操作规程操作。

2、开关闸箱要加锁，不用时或修理时要将开关锁上，修理时

要加挂“正在修理，请不要合闸”。

3、开关闸箱内不准放杂物，不准用其他金属线代替保险丝。

4、电焊机一次线超过2米时，要将导线挂起或采取其他措施防止磨损漏电；如在金属结构物上工作，需保证电线绝缘的完整性。

5、电焊时必须配戴面罩等保护用品，在脚手架上高空焊接要系安全带，仰焊要戴石棉手套，潮湿环境工作时要穿绝缘的胶鞋，要预防电焊钳等部位漏电。

6、除电焊机上的轮线接头可由电焊工拆接外，其他电源线只准电工装拆。

7、通电后，电焊工不得触及电焊机未经绝缘的导电部分，有漏电要找电工修理。

8、焊接储存过油料或天然气的容器、管路、油路前，必须先找出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按规定采取有保障的安全措施，否则不准焊。

9、电焊工不准带电移动碘钨灯等安全性不高的工作灯，不准酒后登高作业。

10、电焊时，要清理焊渣溅落可能引起火灾的易燃物；电焊钳、焊件要放好，防止物品受热引发火灾。

11、对自身安全隐患要及时纠正，发现旁人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指出并协助消除，对自己不能处理的隐患，要及时向上级和项目安全员反映。

12、对自身过失造成的违章和事故负责，并愿意接受公司和项目的相应处罚，对电焊工的个人处罚不能免除或者减轻项

目对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甲方代表（签章）：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兹有乙方承包xxxx有限公司焦炉尾气综合开发利用项目生产性辅助用房、检修库工程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双方签定劳务项目承包合同如下：

生产性辅助用房、检修库

20xx年xx月xx日——20xx年xx月xx日

钢筋每平方米40元(包括人工费、钢筋制作机械、扎丝、焊条、钢筋对焊和素焊、二次浇筑)、基础钢筋制作安装每吨500元。

生产性辅助用房和检修库设计图所包揽的主体结构工程。

乙方完工后经由甲方验收合格，甲方以现金或支票方式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80%付款与乙方，剩余20%竣工验收后一次付清。

(一)、乙方及其所聘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和服从国家、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和甲方校园管理规定和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甲方的公共财物和设施及环境。

(二)、在承包期内，对所需人员的聘用、教育管理制度和对聘用人员的报酬待遇，由乙方自主负责决定。在承包期内乙方及所聘人员所发生的劳务纠纷、工伤、病残和安全事故及处理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具体职责、任务和要求：

1、严格按照设计图及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施工作业。

2、乙方对钢筋制作质量负责。若由于质量问题发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负责自有作业人员的安全卫生健康问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操作规程操作机械，若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上报甲方。因迟报或瞒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务必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所承包的施工任务，必须在2013年2月8日前完成生产性辅助用房和检修库的主体结构工程。

5、在施工工期内，乙方要加强其自有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自我保护意识教育，时刻注意并确保用电用水安全，共同创建优质健康的工作环境，达到安全文明施工。

合同已经双方认真研究，慎重考虑而达成一致，均必须共同遵守，需要变更、解除或终止，必须经双方协商并一致同意，未经双方协商并一致同意不得变更、解除或终止。

(一)、甲方无故不按时向乙方支付承包费用，按承包费的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二)、如乙方未按职责、任务和要求履行职责，完成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从新整改，如整改无效，甲方有权按不底于承包费总额的5%扣减当月承包费。

(三)、乙方及其所聘人员对甲方公共财物、设施、设备和环境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单方面变更、解除或终止的，各自向对方按合同期内承包费总额的20%支付赔偿金。

十、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定补充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效力。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悖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印鉴)：

(盖章) 住址：(盖章) 住址：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号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五

聘请方：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应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经董事会决议，聘请乙方担任甲方的总经理。为加强管理，提高绩效，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聘用内容：甲方聘请乙方担任甲方公司总经理。

二。 聘用期限：自200 年 月 日起至 年月日止。

三。 担保方式：风险抵押金。乙方须于每年的月日前向甲方交付当年度聘用经营风险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作为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的担保。

四。 权利义务

(一)甲方由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3、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监督乙方的工作

(二)乙方：

- 1、对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负全面责任，行使一切生产经营管理职权，并接受甲方董事会的监督。保证甲方安全生产，长效管理，保值增值。
- 3、不得改变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名称和经营范围，如确实需要改动，应经董事会同意；
- 4、对甲方的财产无处分权，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转移、抵押、质押、出租、赠与等；

5、聘用经营期间，若以甲方的名义贷款，须经甲方董事会同意；

6、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应于每月___日前据实向甲方董事会报送甲方的财务报表；

8、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9、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 费用指标： 乙方个人每月可列支经营管理等费用人民币___万元；如超出，则从乙方个人的月收入中扣除。经营管理等费用具体支出项目为：

六。 工资福利：聘用期间每年基本报酬为人民币___万元(含社会保险、福利等)，按月平均预支，年终结算。乙方按本合同履行义务，同时还可按公司年销售额的___%分取报酬，年终结算。

七。 合同解除：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指出后十日内不纠正的，或者甲方董事会认为乙方不能胜任工作而决议不再聘用乙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合同到期或者提前解除后，甲方有权对于乙方经营管理期间的甲方资产进行清产核资，清产核资由中国注册会计师的验证；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移交程序为：

九。 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终止本合同。如一方单到期限方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__万元。乙方不全面履行本合同致使合同被甲方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

偿付违约金__万元。乙方违反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十。 其他事项：

十一。 合同生效及文本：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一式4份，甲方、乙方各执2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 月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为贯彻公安部61号令《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北京市消防条例》，将消防工作落到实处，确保不发生火灾责任事故，_____经理部特与_____单位焊工签订本防火安全合同。

1. 电气焊工操作必须执行消防部门下发的有关通告中的规定，落实文件精神。
2. 电气焊工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焊前开用火证，配备看火人员及防火器材，作业结束交回用火证，严禁非电气焊工操作。
3. 作业时要按规定时间、地点作业，必须对周围易燃、可燃物进行清理，垂直作业要进行隔挡和用石棉布封严孔洞。高层外檐作业下面要增设人员看火，做到万无一失。

4. 焊割作业与油漆、喷漆、木工、防水施工的等易燃易爆作业，严禁同部位、同时上下交叉作业。
5. 遇有五级以上大风等恶劣气候、高空、露天焊割作业立即停止。
6. 作业完毕，必须切断电源、气源、检查现场，确无火险后方可离去。
7. 对违反防火规定造成不良后果的，有权建议给予批评教育、经济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此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存一份。

电焊劳动合同篇七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名称： 姓名： 性别： 住所： 户籍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居住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合同期自20xx年01月1日起，至20xx年05月28日止。试用期即签订日期5天。

1、乙方工作地点在 。

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

定标准。

1、乙方所在的岗位实行 2、甲方因生产需要加班的，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时间由乙方根据自身健康条件自行安排。

3、甲方保证乙方在合同期内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带薪年假。
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

不满10年的，年休假为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为10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为15天。

1、甲方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根据本单位经济效益和生产经营特点等情况，制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

甲方应按照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结合乙方所在岗位及技能水平、劳动成果等情况，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

2、乙方在试用期工资为 /月。乙方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3、甲方根据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为3.5元每件，此外另加1.0元作为节假日补贴、加班工资、保险等补助。

4、甲方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的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

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500元，并实行长效的工资增长机制。

5、甲方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的劳动报酬，发放时间为每月的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和乙方协商顺延时间。

1、在合同期限内,甲方按照国家规定为乙方缴纳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其产生的费用由甲方以工资形式发放到乙方手中,由乙方自行购买,与甲方无关,此项费用将在工资表中体现。

1、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和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在劳动过程中发生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小有关劳动安全、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

3、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4、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甲方安排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1、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2、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1、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及支付经济补偿金,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2、甲方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应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3、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甲方依照本劳动合同有关规定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甲乙双方办理工作交接时支付。

1、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合面履行，并严格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和给付经济补偿的规定。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

1、乙方在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2、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3、违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本合同期内，乙方居住地址、联系电话及通信地址等事项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甲方。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6、本合同是确立劳动关系及处理劳动争议的依据，甲乙双方妥善保管。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焊劳动合同篇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

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的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_____。期限为：_____。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可从下列类型中任选一种：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_____。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十二条规定：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法》第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二、试用期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使用提示：

当事人双方首次签订劳动合同时，在合同期限内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约定属于选择性约定。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3、《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

第三条录用条件为：_____。

使用提示：

如文化知识、身体状况、劳动技能等。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的工作内容为：_____。

第五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__。

使用提示：

1、现行法定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不定时工作制。当事人应明确选择其中之一。

2、执行标准工时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第七条 甲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休息休假的规定，具体安排为：_____。

甲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加班的规定，确实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应当与乙方协商确定加班事宜。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

周至少休息一日。

2、《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五、劳动报酬

第八条 本合同的工资计发形式为：_____。

使用提示：

企业工资计发一般有计时或计件两种形式，当事人可从下列方式中任选一种：

(一)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元)。

(二)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

使用提示：

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大多数从事此类岗位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国家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2、根据《上海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规定》第五条的规定，下列项目不作为最低工资的组成部分，单位应按规定另行支付：
一、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二、延长法定

工作时间的工资;三、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四、伙食补贴(饭贴)、上下班交通费补贴、住房补贴。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

使用提示:

甲方要建立健全工资管理制度,使用规范的工资单及签收形式,作好各项必要的台帐记录。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五十条规定: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的工资。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和国家规定,向劳动者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第十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

2、《劳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自主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

第十一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一)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三)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2、《劳动法》第五十一条规定：劳动者在法定休假日和婚丧假期间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支付工资。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劳动者加班。用人单位安排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加班费。

六、社会保险

第十二条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参加社会保险。

使用提示：

本市社会保险包括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小城镇保险、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等类型，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参加社会保险的情况。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

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法规示要：

- 1、《劳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劳动者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 2、《劳动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 3、《劳动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4、《劳动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劳动者对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 5、《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劳动者拒绝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的，不视为违反劳动合同。劳动者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

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向乙方发放劳动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用品。

第十七条甲方应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提高乙方思想觉悟、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

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八、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向乙方提供适当的工作场所、劳动条件和工作岗位，并按时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乙方应当认真履行自己的劳动职责，并亲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法规示要：

-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 2、《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劳动合同的履行。
-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用人单位继续履行。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使用提示：

- 1、劳动合同的变更是指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后，在合同尚未履

行或者尚未履行完毕之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劳动合同的内容作部分修改、补充或者删除的法律行为。

2、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应当经当事人协商一致，但法律有特别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执行。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二)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三)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四)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 (五) 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下列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一)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二)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对劳动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有争议的，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五)因《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使用提示：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应将各项规章制度告知乙方或者进行公示。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第二十四条的约定解除本合同：

(二)在甲方工作期间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三)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四)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五)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使用提示：

当事人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十、劳动合同的终止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期满的；

- (二)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 (三) 乙方死亡, 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 (四)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 (五)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满, 有第二十五条约定情形之一的, 本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 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约定乙方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后终止本合同的情形, 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十一、经济补偿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 (一) 乙方依照第二十二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 (二) 甲方依照第二十条约定向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的;
- (三) 甲方依照第二十四条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 (五) 依照第二十六条第四项、第五项约定终止本合同的;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 经济补偿按乙方在甲方工作的年限, 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 按一年计算; 不满六个月的, 向乙方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

偿。

如乙方月工资高于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标准按本市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的数额支付，向其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乙方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五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劳动者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用人单位依照本法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用人单位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的文本，至少保存二年备查。

十二、补充条款和特别约定

第三十条 乙方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可以与该劳动者订立协议，约定服务期。

第三十一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在竞业

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

法规示要：

1、《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劳动者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2、《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竞业限制的人员限于用人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竞业限制的范围、地域、期限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的约定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前款规定的人员到与本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十三、违反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二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终止本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由于乙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四条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劳动者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超过用人单位提供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要求劳动者支付的违约金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服务期的，不影响按照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提高劳动者在服务期期间的劳动报酬。

第三十五条 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

使用提示：

第三十四条、三十五条仅适用当事人有服务期、竞业限制约定的情形。

法规示要：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除本法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承担违约金。

十四、其他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有关劳动标准的内容与今后国家、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